

证券代码：300135

证券简称：宝利国际

公告编号：2016-023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9216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利国际	股票代码	3001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宝利沥青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学良		
办公地址	江阴市云亭镇工业园区澄杨路 502 号		
传真	0510-86158880		
电话	0510-86017020		
电子信箱	wangxl@baoligroups.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等级公路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产品为通用型改性沥青、高强度结构沥青料、高铁专用乳化沥青、废橡塑改性沥青等专业沥青，产品广泛应用于高速公路、桥梁、市政道路及高速铁路等路面建设，因此决定了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是专业沥青生产企业通过参加投标获得业务机会，然后根据客户的不同需要提供有针对性的产品。公司是经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及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储备了多项新型改性沥青产品的生产技术，形成了“生产一代、储备一代、在研一代”的健康研发体系。

(二) 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的专业沥青行业具有明显的周期性，其周期性与交通道路建设和维护的周期性紧密相连。我国的交通道路建设大多以省为单位独立进行，通常以五年为一个建设周期，在这五年内的前三年主要进行道路的规划、设计、勘探和路基施工，后两年主要进行沥青混合料的摊铺和路面配套设施安装。因此，各省份通常每隔三年就会出现一个沥青使用高峰。在专业沥青行业领域，公司是华东地区生产、销售专业沥青产品的龙头企业，核心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同时，公司在陕西、湖南、吉林、新疆、四川、西藏等地均设有专业沥青生产工厂，在各地的专业沥青生产企业中也名列前茅。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1,752,396,705.43	1,769,564,121.88	-0.97%	2,113,787,59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30,599.71	63,435,189.47	-57.70%	95,448,64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98,017.02	38,164,488.25	-109.17%	79,978,07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0,939.90	311,041,927.34	-100.93%	-566,411,085.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6	0.069	-62.32%	0.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6	0.069	-62.32%	0.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4%	5.58%	下降 3.54 个百分点	8.68%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	2,793,738,236.36	2,365,679,355.19	18.09%	2,285,750,66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4,225,872.98	1,158,206,740.19	-0.34%	1,120,462,899.6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8,316,423.60	493,756,027.30	715,860,685.72	414,463,56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04,501.75	24,886,381.25	20,022,939.75	-24,683,22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93,361.64	7,708,475.03	9,812,915.32	-25,112,76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511,555.43	-159,097,583.66	-206,197,650.06	615,925,849.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0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7,3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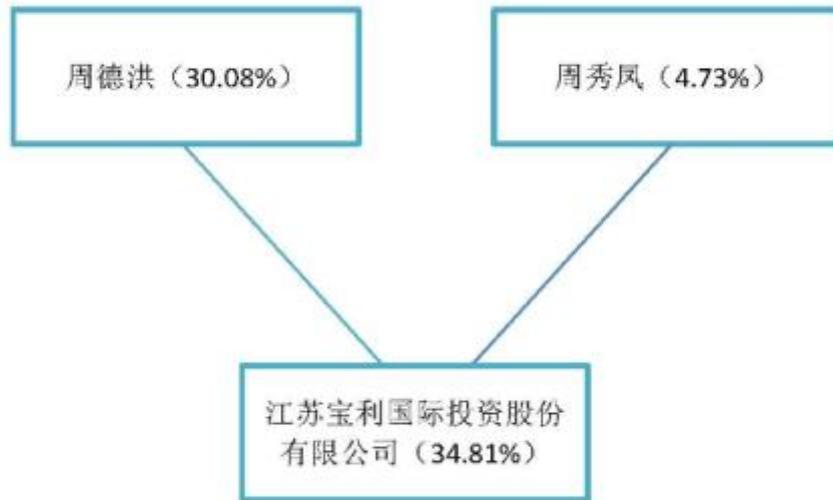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数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德洪	境内自然人	30.08%	277,252,128	207,939,096	质押	144,000,000
周秀凤	境内自然人	4.73%	43,567,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43%	3,999,973			
叶转欢	境内自然人	0.41%	3,800,000			
富国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0.39%	3,554,980			
莫东团	境内自然人	0.38%	3,500,000			
陈永勤	境内自然人	0.36%	3,276,000	3,276,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富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国有法人	0.33%	3,027,200			
韦满坚	境内自然人	0.33%	3,000,000			
邹洁	境内自然人	0.33%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周德洪和周秀凤为夫妻关系，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仍以通用型改性沥青等高等级公路新材料的生产、销售和研发为主，其他业务（如BT项目等）为补充。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不懈的将技术优势、成本优势、融资平台优势转化为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市场占有率，保持公司平稳发展；另一方面，公司紧抓国家“一带一路”机遇，制定了“走出去”的发展战略，瞄准俄罗斯等海外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在国家大力发展通用航空产业的背景下，公司制定了“在做好主业的基础上，向通用航空产业转型升级”的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5,239.67万元，同比下降0.97%；营业利润4,186.86万元，同比下降45.11%；利润总额4,171.66万元，同比下降46.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3.06万元，同比下降57.7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通用型改性沥青	1,146,847,115.43	995,284,780.79	13.22%	-8.26%	-7.20%	-6.97%
道路石油沥青	471,393,421.77	441,224,766.90	6.40%	30.48%	23.86%	357.1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2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决定注销持股80%的控股子公司新疆宝利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于2015年初执行注销程序。

(二) 本期增加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有4家，分别为上海成翼、宝利航空、宝利航装和俄罗斯宝利。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基本情况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下事项：宝利国际公司于2015年11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稽查总队调查通字153007号)，因宝利国际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宝利国际公司立案稽查。截至审计报告日，宝利国际公司尚未收到调查结论。

本段内容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事项作出了专项说明，独立董事也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江苏宝利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8日